

证券代码：300019

证券简称：硅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11

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法院《民事调解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诉讼进展的情况

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3日公告了《关于收到法院传票的公告》，公司股东王跃林先生请求法院判决撤销公司作出的《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（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）。

2016年12月22日，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进行了审理，公司积极应诉，但法院未进行当庭宣判。（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）。

二、法院调解结果

日前，公司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调解书》【（2016）川0191民初13266号】。调解双方为原告王跃林、被告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经法院主持调解，双方达成如下协议：

1、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届满（2017年5月4日）、第四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之前，不得办理公司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。

2、王跃林放弃本案的诉讼请求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在法院主持下，双方通过协商方式妥善解决了本次董事会决议纠纷，公司与王跃林先生就本次董事会决议纠纷一案终止。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不影响，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存在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 一七年三月三日